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候用校長 張志瑋

電話：3322101~7457

電子信箱：1000029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龍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8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06006647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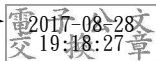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警政署辦理「拒絕毒害、青春無礙」反毒宣導短片創作徵選競賽，截稿日期延後至106年9月30日（郵戳為憑），請查照並公告周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6年8月25日臺教學(五)字第1060121757號暨內政部106年8月23日內授警字第106089061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運用官網、集會及課外活動等管道加強宣傳。上開競賽規則說明書及報名表請至「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」官網查詢（<https://www.cib.gov.tw/>【新聞活動】→【公告事項】）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、本市各市立高中

副本：桃園市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



964603_學務106/08/30 08:37



1060006106

無附件